

桓仁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对《桓仁满族自治县业主沟铁矿矿山地质环境 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的初审意见

市自然资源局：

桓仁满族自治县业主沟铁矿现收到本溪市矿产资源咨询服务中心编制的《桓仁满族自治县业主沟铁矿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方案》。按照《土地复垦条例》及《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要求对评审通过修改后的方案进行了审查，审查意见如下：

（一）方案中涉及的矿区范围、用地规模、土地利用现状及其面积、土地权属、已破坏土地面积及其地类、破坏程度等属实。

（二）方案中破坏的土地不涉及到基本农田；复垦后的土地利用方向符合当地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三）土地复垦投资估算能够满足土地复垦的实际需要。

（四）方案已征询土地所有权人意见并公示等。

（五）该项目有前期矿山地质环境保护与治理恢复方案和土地复垦方案，按前期方案矿山进行了恢复治理和复垦工作。

（六）已核实方案中附的复垦区土地利用现状图，并在图上加盖公章。

经过审查，我局认为该方案编制符合《土地复垦条例》及《土地复垦条例实施办法》要求，同意将该方案上报市局。

桓仁满族自治县自然资源局

2025年5月14日

